

# 民国西康格桑泽仁事件研究

黄天华

(四川师范大学 历史文化与旅游学院, 成都 610068)

**摘要:**1932年2月,西康地区爆发了国民党西康省党务特派员格桑泽仁提缴当地驻军枪械,建立西康建省委员会的事件。这一事件是国民政府、西藏地方政府与川康滇地方当局等政治势力在该地区相互博弈的产物,也和晚清以来的西康建省筹议以及1930年爆发的第三次康藏纠纷密切相关,对第三次康藏纠纷、诺那事件、西康正式建省和甘孜事件等一系列事件的发展演化都产生了重要影响。

**关键词:**民国西康史;格桑泽仁事件;南京国民政府;刘文辉;西康建省

**中图分类号:**K26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000-5315(2009)05-0117-07

1930年6月,西康甘孜县发生了“大金白利事件”,随即演变成第三次康藏纠纷;此次纠纷贯穿了整个30年代,直到1940年才完全解决,对康藏局势产生了至深且巨的影响<sup>①</sup>。就在第三次康藏纠纷演化的关键时候,1932年2月,受到蒋介石、戴季陶、龙云等人支持的国民党西康省党务特派员格桑泽仁,在巴塘提缴当地驻军枪械,成立西康建省委员会和西康省防军司令部,随后和藏军发生武装冲突,这一事件被称为“格桑泽仁事件”。它深刻反映了南京国民政府、西藏地方政府、川康滇地方当局等政治势力在西康地区的竞逐情况,而且对第三次康藏纠纷、诺那事件、西康正式建省和甘孜事件等一系列事件的发展演化都产生了重要影响,值得认真探讨<sup>②</sup>。

## 一 格桑泽仁多次呼吁西康建省

1928年7月,南京国民政府成立蒙藏委员会;9月,流亡内地的九世班禅主动和国民政府取得联系;12月,东北易帜,国民政府名义上统一中国。1929年1月,班禅驻京办事处成立,和国民政府建立了直接的政治联系。9月,十三世达赖决定主动与国民

政府接触,并在他的指示下,时任北京雍和宫住持的贡觉仲尼先后在北京和南京谒见蒙藏委员会委员长阎锡山和蒋介石;国民政府文官处女书记官刘曼卿与贡觉仲尼先后代表国民政府奉使入藏,并获得十三世达赖的隆重欢迎与热情接待。随后,西藏地方政府在南京与北京等地设立办事处,与国民政府建立起进一步的政治联系。南京中央政府“恢复与西藏固有的紧密政治关系”的努力初获成果。

其时,南京国民政府为了加强对蒙藏事务的处理,“对蒙藏各同胞,殊礼待遇,对有为青年,不惟特设学校教育,并力予扶持,高其位置”<sup>[1]17</sup>。因此,包括格桑泽仁在内的旅京康人有了更多的发展机会。

格桑泽仁(1905—1946),汉名王天杰(一说王天化),巴塘人。1924年,加入国民党。在云南读完中学后,进入西康陆军军官学校,由步兵科毕业。随后,担任西康屯垦使署康区宣慰员,又在地方办民团、任队长,后又任24军边务处参事。1926年,随班禅代表官敦札西赴南京,是年冬到东北拜访九世班禅。1928年夏,任蒙藏委员会委员,兼藏事处处

收稿日期:2009-06-19

基金项目:四川省教育厅2008年度重点社科研究课题《国家整合与边疆政治:以西康建省为考察中心(1906—1949)》(编号:08SA034)的研究成果之一。

作者简介:黄天华(1977—),男,四川盐亭人,历史学博士,讲师。

长,后又任命为蒙藏周报社副社长<sup>③</sup>。

1928年8月1日,格桑泽仁、宫敦札西向国民政府请愿,“请改康藏为三个行省,以西康原有47州县为西康省,前藏原有范围为前藏省,后藏原有范围为后藏省”<sup>[2]385</sup>。1928年9月7日,南京国民政府发布西康等区改省并组织省政府令:“统一告成,训政开始。边远地方行政区域,亦应分别厘定,肇起建设宏规。所有热河、察哈尔、绥远、青海、西康各区,均改为省,依照法令组织省政府。所有热河、青海、西康三省区域,均所其旧。”<sup>[3]414</sup>

大约一年后,国民政府致电川康边防总指挥刘文辉询问“西康近况及组织省府意见”,刘文辉在给蒙藏委员会的《西康建省办法建议书》中却指出筹建西康省的时机还不成熟,需要先行解决“增益辖境”等问题。不久,因“报载英国噶使藏兵侵犯康境”,格桑泽仁又向蒙藏委员会提议尽速组织西康省政府,蒙藏委员会“转送中央政治会议核复”后,国民政府文官处随即致电刘文辉询问意见,刘文辉复电称:“至西康省政府在理本应及时组织,以昭划一。惟是为治之道不尚虚名,立政之经尤宜端始。康区为外交问题所系,世界具瞻,倘徒有恢弘之表,而力不足以举之,则诚不若首治川而次及康,为得先后之序。……欲西康省府能副其名,非四川省府已臻健全不可。”<sup>[4]</sup>显然,刘文辉对西康建省一事并不热心。

同年,国民政府特派吴醒汉、魏崇邦为视察西康专员,并会同四川省政府筹备西康设省事宜。阎锡山专门致电刘文辉指出:“统一告成,国基宁奠,筹边固防,允称急务。西康地大物博,经清末赵尔丰经营,行省已粗具规模。今欲谋巩固西陲,收回西藏,其关键惟在西康省府之组织,康民之内向。兹国府派员视查一切,关于康省财政及解拨防军各项,尚请审情度势,一致鼎力赞助,务底康省府于成,俾康民得安,边圉日固,实党国之福也。”刘文辉复电“极表赞同”并表示当早日促成西康建省。田颂尧、刘湘、邓锡侯等四川军阀也电复南京,谓西康设省“现已规划就绪,一俟吴醒汉、魏崇邦两专员抵省垣,即可组织省政府”<sup>[2]399</sup>。

西康省未能在当时正式建置,原因甚多。首先,刘文辉当时“身兼四川省政府主席、川康边防总指挥、国民革命军第二十四军军长等要职,拥兵10多万,占地70余县,踌躇满志,正做其‘统一四川,控制西南,问鼎中原’幻梦,无意建省”<sup>[5]25</sup>。其次,南京

国民政府仍未能有效管控川康,对于西康等处的实际情形非常隔膜。1930年春夏间,另一出身西康的蒙藏委员会委员诺那呼图克图呈请回康“宣慰”,但国民政府文官处却责令其事“暂缓”,并致函蒙藏委员会表示:“康藏现状究竟如何,正式报告甚少。此后似应令飭蒙藏委员会咨商西康地方行政长官就近随时查报,以免隔阂而期翔实”<sup>[6]2497</sup>。

再次,此时康藏局势非常复杂,也严重影响了西康建省事宜。西藏地方政府仍然坚持晚清以来的态度,反对西康建省。况且,此事又牵涉到达赖与班禅之间的纷争。1928年夏,与班禅关系密切的诺那呼图克图和格桑泽仁被任命为蒙藏委员会委员时,达赖方面就提出强烈抗议,并要求予以撤职,或调任其他职位。1928年8月,格桑泽仁、宫敦札西向国民政府提出改康藏地区为西康省、前藏省和后藏省。1929年,西康旅京同乡向国民政府提出委任班禅为西康省政府主席。1930年,班禅更主动向国民政府表达诉求:“西康民众近年来备受达赖征敛徭役之苦,倾向敝佛;青海亦久陷于无政府状态中,并可由敝佛加以领导,以促成该两地健全之省治。”<sup>[7]16</sup>1931年,旅京西康人士再次呈请国民政府速建西康省,并委任九世班禅出任西康省主席。他们说:“西康民众素遭当地汉藏长官之蹂躏,以致民不聊生”,为了拯救康民,“务须于最短期间力促西康省府之实现,至于主席一职,西康旅京同人意见,即请委信仰素著、爱戴无二之班禅佛爷充任,俾康民早登衽席”<sup>[8]</sup>。这些举动无疑会引起达赖方面的强烈反对。

## 二 第三次康藏纠纷与格桑泽仁回康办党

1930年6月爆发的“第三次康藏纠纷”,引发了各方势力的新一轮博弈。纠纷爆发之初,南京中央一度积极介入,以维护汉藏关系改善的良好势头。1930年12月,蒙藏委员会在给行政院的呈报中说:“当此藏事进行幸具端倪,此项纠纷如不及早解决,深恐牵动全局无法收拾。……故拟于西藏问题未解决以前,先调查西康现状,以为解决藏事之预备。……拟请由钧院呈明国府,遴派熟悉藏康情形人员赴康调查,或由属会加派人员随同前往,妥善处理,以期早日解决。”同月,国民政府决定派员前往康区调解纠纷。

值得注意的是,格桑泽仁也积极介入康藏纠纷的处理。当时,因为康定当局将“大金寺驻康之会首七人,管押于旅部”,拉萨随即将白利乡“甲本部、阿

波部二家价值数十万元之货物，全行扣押以为报复”<sup>[9]436</sup>。1931年3月，格桑泽仁专门请求蒙藏委员会，“由本会委员长名义电请达赖发还（甲本从商号伙友财产），或令知达赖驻京办事处转达”，或者呈请国民政府“以主席名义电飭达赖发还”。蒙藏委员会随即训令西藏驻京办事处，“迅电达赖喇嘛，将所扣甲本从商号伙友财产分别释放发还，以衅商艰”。同月，格桑泽仁和马泽昭、丁伯衡、刘家驹等西康旅京人士一起，再次建议国民政府实行“从速组织西康省政府”等四项办法，以解决康藏纠纷<sup>[9]62-67,91-94</sup>。

1931年4月1日，国民党中央政治会议决议西康设行省，省会定巴塘<sup>[10]360</sup>。两日后，解决康藏纠纷特派专员唐柯三从南京起程前往西康。月底，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会第一三八次常务会议议决，派格桑泽仁为西康省党务特派员<sup>④</sup>。时任陆海空军总司令的蒋介石，“亦以康藏国防，关系重要，对该处情形，感觉隔膜”，乃委任格桑泽仁为陆海空军总司令部参议，发给无线电机一架，“嘱将康藏方面，关于国防上各项情形，随时调查报告”。同时，“素极关怀边疆”之考试院长戴季陶和中央大学校长朱家骅也各赞助经费数百元。5月26日，格桑泽仁带领中央政治学校附设之西康特别训练班学生分别起程，其中汪席丰等六人途经成都赴康定，格桑泽仁等人则取道云南前往巴塘<sup>[11]13-14</sup>。

同年8月，格桑泽仁在戴季陶支持的《新亚细亚》第2卷第5期上发表《解决藏事之意见》一文，指出解决西藏问题有和平解决办法和武力解决办法两种，其中武力解决办法为：“以西康省为解决藏案之主体机关。征集全康民兵，参加川军，组织护法军，命班禅进驻西康，担任护法军总司令名义以资号召，则名正言顺，事无不成。”<sup>[12]</sup>同期，他又发表《西康改省之计划》一文，较为全面地阐述了自己对西康建省的看法。他说：“民国以来，川边镇守使坐守康定，无意治理全康，且常施压迫手段，虐我康民，处处表现民族间之不平等，故康人迭次反对。……今改西康为行省，首宜确定康人之参政权，省府委员中至少亦须加入过半数康人，用符本党民族自决之宣言与三民主义之原则。如此则藏方观之，亦相信中央诚以平等待我，更加一番觉悟，所占康地亦自能交还康人；亦符其昔日之宣言，决不致有若何之争执。至于西康方面向苦于康政之不能独立，康人之不能参政，川局影响所及，几陷于无政府状态。且康地向分部

落而治，无整个之组织，今既改省，组织健全政府，直接中央，并与康人以参政权，则康人莫不欢心踊跃，西北已失各部，亦必自能团结；如是则汉康文化不难沟通，三民主义亦渐次实现于三藏土地，彼帝国主义者，则无从施其技俩矣。故西康改省，实与西藏有重大关系。苟西康事处理完善，藏事亦迎刃而解。”他主张西康建省应归并四川之建南7县，云南之中甸、维西、阿敦子3县，及青海界谷县，共44县。他主张康定不宜作为省治，因为“康定为四川西康之交界地，乃西康极东之一县，虽商业辐辏，然位置偏于一方，向来川边镇守使驻此者，系图进窥四川退守康东，直接炉关收入。坐守一隅，不求治理全康，是以西部数千里地竟陷于无政府状态”。为“谋全康政治之发展”，应该以“适中之巴塘”为省会，而且将巴塘改名为西平，寓意国民政府“扫旧布新，使三民主义渐次实现于三藏土地，西陲国防永久平静而民族平等”。他主张成立省防军，训练本地军队，因为“川军戍守康地水土不服，给养艰难，加以语言文字之不同，与人民时起冲突”，而“康藏人尚武成性，家家自备枪马，骁勇善战，若加以有系统之组织，则可节省经费，事半功倍。”<sup>[13]</sup>

### 三 格桑泽仁事件之经过

格桑泽仁在赴康途中，又被云南省主席龙云委任为滇康边区宣慰使。1931年8月底，格桑泽仁一行到达滇康交界之中甸，格氏在此“召集滇康边境双方土司大喇嘛头人各关系人员，居间调停历年之纠纷”，并“宣传党义，中央威德，及国内外情形”<sup>[11]15</sup>。他又函告藏方，宣称“负责解决边区各县纠纷事件”。解决第三次康藏纠纷的藏方代表琼让，随即致函唐柯三，对此“诘责”，且“语多不逊”，“谓大白案须再延日期”。同时，昌都噶伦阿丕也致函唐柯三，对此表示“殊为诧异”，“中央既派特派员到康解决纠纷，何以又有一宣慰使，实不可解，请明白答复”。信中，阿丕“措词谬妄，对中央颇多指摘”。为了避免激起藏人“恶感”，误及调解大金白利事件，唐柯三特致电蒙藏委员会要求制止<sup>[9]468,227</sup>。南京“中央据电后，即电飭滇龙，取消宣慰使名义。格见头衔既去，未便久留中甸，乃离甸赴巴”<sup>[14]</sup>。

格氏派党部秘书黄子冀先赴巴塘，“先行成立党部图书馆”，自己则赴早已“陷入无政府状态”的乡城、得荣等县，“宣布中央德意，及三民主义”<sup>[11]15</sup>。1932年1月初，格桑泽仁到达巴塘，随即在巴塘大

力宣扬“党化西行”，并且将此语译成藏文，像标语似的贴在巴安各处的街头巷尾<sup>[15]392-400</sup>。格桑泽仁等人此后又多次到义敦、稻城、理化各县宣传，“各送总理遗像一张，及藏文油印之许多党义宣传品”，并开设简易训练班，征集党员等。

其时，唐柯三和藏方代表几经商议，仍未能达成各方都满意的协议。1932年2月，国民政府暂时停止公开介入康藏纠纷，将其交由刘文辉负责办理，康藏两军再一次剑拔弩张。恰在此时，2月15日，川康边防军第二旅旅长马骥在康定被刺，马部士兵约300人全体哗变。康定兵变的消息传至巴塘，引起了连锁反应。格桑泽仁记载说：“二月二十六日，康定来信马旅长因克扣军饷，士兵哗变，被驻军枪杀，市镇抢劫一空。……人民惶恐，街巷之间，莫不窃窃私议。驻军遂诬(宣传干事)戴眼啼泄露军情，当被扭出大街枪毙。”因此激起民怒，“入夜四处民兵大集，将驻军包围，巷战数小时，遂悉数缴械”<sup>⑥[16]</sup>。其后，“各县僧民代表一百四十八人，齐集巴塘”，组织西康省人民自治委员会；格桑泽仁被推为西康建省委员会委员长及省防军司令，并提出了“康人治康”的口号，随即任命党部秘书黄子冀为巴安县长，并“派兵向盐井压迫，盐井贡噶喇嘛，遂将驻军王营枪支提缴，县长戴安琴被迫去职，又撤换巴安、得荣两县长，进逼理化”<sup>[1]17</sup>。

3月1日，格桑泽仁致电国民党中央汇报此事，并请示处理办法。同日，包昂武、各苏、彭错、打吉、萨加登巴等西康人民自治委员会代表呈报国民政府称：“康民受川藏夹压，无可伸诉，幸蒙中央委格桑泽仁回康办党，唤醒康人。乃驻康旅长马骥不协力御藏，反压迫西康，并迭令僧等严防格桑，不准入康。僧等为拥护中央命令，自卫自决，因将驻巴军队缴械，成立西康省防军，公推格桑泽仁暂充司令，静候中央办理。”国民政府随即回复人民自治委员会，说正“交行政院核办”<sup>[1]21-22</sup>。3月11日，蒙藏委员会委员长石青阳复电格桑泽仁称：“边事不堪糜烂，军民纠纷，望和平解决，万勿扩大，已分电自乾(即刘文辉一引者注)令驻康军阻止矣。”<sup>[1]23</sup>3月16日，行政院第十六次会议议决：“一、由中央党部将格桑泽仁撤职查办，二、格桑泽仁擅称西康省防军司令，殊属不法，着刘总指挥勒令取消，并解散所部，缴存枪械。”<sup>[1]27</sup>3月28日，石青阳致电格桑泽仁称：“党军冲突案，今日院议决请兄取消委员长、司令名义，回京

报告，一面派人查办驻军杀害戴眼啼事件。……务望遵照中央命令，静候公平解决，勿使事情扩大，贻误边防，不胜企盼。”<sup>[1]23-24</sup>

4月12日，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会致电格桑泽仁称：“此次西康事变，传说纷纭，呈电互抵[抵]，中央在未明瞭真象[前]，未便处理。惟该员自称西康省防军司令，及西康省建省委员长名义，速即取消，克日回京报告。”<sup>⑥</sup>4月25日，格桑泽仁复电石青阳说：“康民革命，实系自求解放。”<sup>[1]24</sup>5月3日，格桑泽仁又致电石青阳说：奉电示后，“遵即将省防军、建委会事送交各县僧民代表，待命回京。诂人民以西陲国防地方秩序为词，严辞峻责，痛哭疏解，不允卸肩”。5月25日，西康人民自治委员会又致电国民政府称：“溯至四川军阀盘踞西康，蹂躏人民，政治则包而不办，建设则言而不行，甘贻之役，丧师失地，贻误边防，其无统治西康之力，至为明显。……康民激于义愤，乃将驻军解决，组织人民自治委员会，成立省防军及建省委员会，群戴格桑泽仁特派员兼摄司令及委员长等职。方庆领导有人，民困得苏，忽闻院议调特派员返京，取消司令及委员长名义，全康僧民惶惧欲绝。窃川军压迫人民已达极点，若再容其统治，则中央建省之令难期实行，民族平等之义徒成虚语，西陲国防恐无宁日。军民宁抗拒以死，不苟且以生，千请收回院令，无任企禱。”<sup>[1]26-27</sup>

根据上述各方来往电文可以看出，格桑泽仁此次起事，正是利用康区人民对西康当局“仇视的心理”，打着“革命”的旗号，力图促成自己呼吁多年的西康建省事宜，其中成立省防军等事正是前述格桑泽仁所主张的具体建省措施之一。同时，格桑泽仁的行动也得到了当地一些土司、头人和喇嘛的支持。国民政府为了不影响康藏纠纷的解决，虽然没有取消格桑泽仁西康党务特派员的名义，但多次要求格桑泽仁取消西康建省委员会委员长和西康省防军司令称号，“克日回京报告”。然而，格桑泽仁却借口当地人民“强留维持”以及五月间开始的对藏作战，自己继续留在巴塘，只派了黄子冀、杨润滋等人前往成都、南京，向刘文辉和国民政府“商洽”与汇报。同年6月4日，行政院令派石青阳和诺那呼图克图赴西康“查办事件”；除调查康藏纠纷外，石青阳也有意将格桑泽仁事件一并调查处理，然此事终不果行。

另一方面，事件发生后，刘文辉除积极向南京中央请示外，也积极进行军事布置，增派部队到康听候

调遣。然而,刘文辉仅仅借“格桑泽仁事件”增兵入康,并未直接向巴塘进军,而是先将这些兵力用于反攻藏军。1932年3月底,川康边防军和藏军之间的战事再次展开。据西藏方面记载,康藏纠纷交由刘文辉办理后,“刘文辉仅派康定茶商姜兴元以书面及口头来向代本琼让声明,谓此次系驱逐格桑泽仁出境,对藏方并无军事行动,不必疑虑。等语。此外,并无一言提及川藏之事。岂知其纯属欺诈行为。彼一面忽将康定噶拉仲以内牛马夺取殆尽,由瞻河派发汉军三千名,由打乌仗古各处派军三千五百名、大炮四尊、机关炮十六尊、格轮炮十二尊,又由瞻河打乌仗古等地运送枪弹、粮饷无数。……遂乃首先发难,将志乌噶仔等地先后夺去,进而围攻瞻对,夺其属地,于是藏方亦不得不还击以自卫”<sup>[9]278</sup>。

就在刘文辉攻击藏军之前,格桑泽仁已开始与藏军作战。至于双方作战的起因,通常的说法是格桑泽仁与盐井贡噶喇嘛发生争执,贡噶喇嘛投靠藏方,因而引发战事。格桑泽仁却说是因为当时藏军与川青军队处于对峙状态,“藏方数次派代表到巴安,以同族同教,一致联合相鼓励,威胁利诱,无所不用。我始终明白告曰:‘我是中央派来西康办党务工作的,……在宗教上我个人对达赖大师也同样信仰,但在政治上我们彼此的立场不同。拉萨政府,无理进兵侵犯康境,我不能与其合作。’……不久藏方公然派步炮兵各一团,另附民军二千余人,大举进攻康南,我乃兼任康南民军总指挥,扩大组织各地民军及各寺喇嘛军,加以抵抗。”<sup>[18]6</sup> 贡噶喇嘛则因“有多数财产及其兄弟在藏任职”,迫于藏方警告,“率其所属民军中一小部分,向藏投诚”<sup>①[11]30</sup>。

其实,藏军围攻巴塘的重要原因之一就在于对格桑泽仁的敌视。一方面,拉萨认为格桑泽仁在巴塘等地鼓吹“危险思想”,达赖喇嘛就向各贵族官员训话说:“西藏今日之地位及汝等之处境,非常险恶。远看外蒙赤色恐怖情形,教王与一般贵族多被打倒惨杀,近看西康一带也有人鼓吹一种危险思想,煽动所谓革命,竟驱使西康僧民疯狂的与藏军作对……”<sup>[18]7</sup> 另一方面,1932年4月,国民政府正式特派班禅为“西陲宣化使”,驻锡青海。对此,西藏当局反应强烈,“藏人对此尤认为中央援助班禅夺取西藏政教之权”<sup>[9]289</sup>,指出,如果和班禅关系密切的“格桑泽仁树一部分势力于西康,班禅树一部分势力于青海,西陲将更形破裂”<sup>[7]2636-2639</sup>。

对于格桑泽仁与藏军作战之事,国民政府高层还是持肯定态度的。7月19日,军事委员会参谋部复电格桑泽仁称:“以地方之力捍卫孤城,抗敌抚民,绥靖边疆,借纾中央西顾之忧,殊深嘉慰”;中央“正规划底定全局方案”,要求格氏“以本党立场国家观念,在刘总指挥指导之下努力奋斗,为西康改革之先驱”;蒋介石和石青阳等人也应格桑泽仁的要求,责令刘文辉与之“合作御敌”。不过,蒋介石也要求格桑泽仁,“凡关于军事政治,至望商承刘总指挥办理,以一事权”;至于格桑泽仁提出的“明令讨伐藏番一节”,蒋氏明确指出,“在此国家多事之秋,似可不必”<sup>[11]34-39</sup>。由于刘文辉和格桑泽仁都对藏军作战,因此双方确有合作,“始则函电交驰,继则互派代表”,刘文辉还曾派员慰劳奖励格桑泽仁方面,并接济了一部分子弹、手榴弹。

1932年7月底,藏军全面溃退,川康边防军随即占据金沙江以东德格、邓柯、石渠、白玉等县,双方决定议和。同时,南路藏军亦多次致函格桑泽仁“请停战”,随即双方停止战事。川康边防军也于此时派队到巴塘“接防”,并邀请格桑泽仁参加与藏方的和议。格氏以通电的形式提出了自己对康藏和议的主张:“所有数十年一切连带纠纷问题,均应乘此求整个解决,以期一劳永逸。如西康建省、康藏界线问题,达赖班禅合作、班禅回藏问题,两藏治权及统属问题,西南西北各省与西藏通商问题等项,悉应妥为规定,切实办理。”他派格桑月喜等人前往参加和议,自己则将“党部职务,派段绶滋秘书代理外,所有省防军司令及建省委员会,亦遵照中央命令撤销”<sup>[11]40-41</sup>,随即于9月1日离康,经云南返回南京,仍任蒙藏委员会委员、参谋本部边务委员等职<sup>②</sup>。“格桑泽仁事件”至此结束。

#### 四 余论

南京国民政府在派出唐柯三前往西康调解第三次康藏纠纷之后,又派出生于西康、和九世班禅关系密切的蒙藏委员会委员格桑泽仁以党务特派员的身份前往西康活动,格桑泽仁并得到蒋介石、考试院院长戴季陶和云南省主席龙云等人的支持。当唐柯三调解失败,国民政府将康藏纠纷交由四川省主席、川康边防军总指挥刘文辉负责办理的时候,格桑泽仁却趁机在只有少量川康边防军驻守的巴塘提缴驻军枪械,组织西康建省委员会,成立西康省防军,揭出“康人治康”的旗帜。可以说,这一事件是当时多方

势力博弈的产物,也是南京国民政府没有清晰的治理康藏政策的结果。

1932年6月,《大公报》发表社论指出:“近来地方则空谈西康建设,加紧剥削,激怒边氓,中央则务为空阔之论,派格桑泽仁回康办党,实际则反对刘文辉,造乱巴安,宣言独立建省,是直火上加油,自重纷扰。自是以后,川藏问题中,又杂以格桑泽仁反刘一幕。刘为中央任命之川康边防督办,军权在握,倚畀素隆。而格氏固亦中央特派员,居蒙藏委员会之要职。谓刘可用,则不应假格以名义造乱。谓格可信,则不应予刘以全权治康。在政府瞎马盲人,随便措置,轻率任使,而地方纠纷愈甚,康事将愈不可收拾。”<sup>[19]1209</sup>9月,《大公报》再次发表社论指出:国民政府对刘文辉,“一面责其尽职,一面应许予后援,庶使边吏安心,边事有托,其于川局之安定亦复大有裨补”<sup>[20]1305</sup>。有研究者认为,格桑泽仁事件可以看作是国民政府“利用康藏边区不稳定的局面,挖刘文辉在西南中国的墙脚,以建立起自己的势力”<sup>[21]116</sup>。应该说,国民政府没有明确所派出专员各自的职责和权限,没有明确他们和地方军政势力的关系,致使各方时有冲突,这是格桑泽仁事件爆发的重要原因。

另一方面,此次事件因牵涉十三世达赖和九世班禅之间的政治纷争而更显复杂。格桑泽仁回康办党一事,当时就有消息说,格氏自称系“奉中央及班禅佛命令来康组织合法政府”。虽然班禅驻成都办事处专门声明格桑泽仁的行动并未得到班禅的授

意,并斥责格桑泽仁“背叛中央,称兵造乱”,吁请中央“严重制裁”<sup>[22]</sup>。格桑泽仁在巴塘的行动不可避免地引起了达赖方面极大的疑忌。此点前文曾多次述及。1932年5、9月,《大公报》先后发表社论指出:“惟有应切实注意者,以班禅之无力,与达赖对班禅之猜忌,如果欲利用班禅,制止藏番东侵,其有无效力,固不敢知,而反响如何,要不容不虑,此又吾人之私忧。”<sup>[23]671</sup>“吾人以为政府对西藏之外交,军事,应有整个计划,作政治解决,对达赖心理,应有切实安慰。”<sup>[20]1305</sup>由此可见,南京政府在与达赖和班禅同时打交道时,对于孰轻孰重,孰先孰后,不但没有一个明确的方案,而且经常变化,以致政策混乱。

自清末赵尔丰经营川边以来,西康建省一直被认为是彻底解决康藏问题的最好办法,但直到1932年西康仍未能正式建省,“仅有川康边防总指挥负西康省之责任,按其性质,则此种名义,仅为川康边防地方,偏于军事上之职责,究其事实,则川康边防总指挥一席,为四川省主席第二十四军军长刘文辉氏所兼任,渠以川中军政职务,而常处成都,精神力量,事实上均不能兼顾西康”;另一方面,“藏人对于康人常相歧视”,西康实是受“川藏夹压”,因此格桑泽仁此次提出“康人治康”并组织西康建省委员会,获得了部分西康民众的支持,也“可见西康人民对于实行改省之渴望一般也”<sup>[11]44-45.13</sup>。可以说,这次事件一定程度上加快了西康建省的进程。1939年1月1日,西康正式建省,开启了康藏地区的新局面。

## 注释:

- ①关于第三次康藏纠纷,论者颇多,主要参见:周伟洲《1930—1933年西藏与康、青战争之研究》,《西藏民族学院学报》2007年第1期;王川《近代康藏史上的“大白事件”及其解决》,《西藏民族学院学报》2008年第2期;林孝庭《战争、权力与边疆政治:对1930年代青、康、藏战事之探讨》,《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季刊》(台北)第45期;郎维伟《国民政府在第三次康藏纠纷中的治藏政策》,《民族研究》2005年4期;黄天华《第三次康藏纠纷再研究》,《历史教学》2009年5期。
- ②林孝庭的专著 *Tibet and Nationalist China's Frontier: Intrigues and Ethnopolitics, 1928-1949* (University of British Columbia Press, 2006) 和论文《战争、权力与边疆政治:对1930年代青、康、藏战事之探讨》(《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季刊》第45期) 简要地提到了这一事件。关于这一事件的专题研究,目前有余林《格桑泽仁事件研究》(四川师范大学历史文化学院未刊硕士论文, 2008年) 和何洁《1932年康区格桑泽仁事件浅析》(《中华文化论坛》2008年3期), 但仍有深入探讨的必要。
- ③格桑泽仁事件爆发后,成都的报纸《新新新闻》先后有消息这样描述他:“云南边境人王天杰,留住巴安多年,素行无赖,曾在巴勾结匪徒,戕杀知事,经政府通缉有案,因是在康不能立脚,民国十五年,随班禅代表官敦札西赴南京,充任翻译。王固市侩者流,见南京政府对于西康人士之特别待遇,彼即更名为格桑泽仁,以西康人自命。”“(格桑泽仁)汉名王天杰,原为著名流痞,民九巴安之变,该逆实为祸首,有案可稽。”“巴安之格桑泽仁者,本一汉父夷母,市井无赖,原名王天杰。”分别见《勾结藏番为患边陲之格桑泽仁的出身》、《西康各界民众请中央撤销格桑泽仁名义》、《格桑乱事将糜烂全康》,《新新新闻》1932年3月24日(版数不清)、3月26日第6版、3月27日第5版。
- ④格桑泽仁后来回忆说,自己是民国“十九年奉派为中国国民党西康省党务特派员”(见格桑泽仁《边人刍言》, 文海出版社

1974年版,第4页)。

- ⑤刘曼卿对此事记载说:“马骝被刺消息传至巴安,巴安有驻军一团亦蠢蠢思动。……遂于二月二十六日将党务人员戴晨曦要路戕杀,巴安僧民惧驻军之酿乱也,乃集合民兵将驻军四面包围,一昼夜之间,悉数缴械,成立西康省民军,组织西康省建省委员会,推举格桑泽仁为司令兼委员长,一面派员回京呈请中央速派大员入康主持,革命空气居然弥漫乎边陲之境。”(见刘曼卿著《康藏招征·康东近况》,商务印书馆1934年版,第163页)但刘文辉方面却说,格桑泽仁于2月26日,“乘巴安驻军马团长率大部在北路作战,在县城设宴,诈请军政人员,予以扣留,复勾结土兵,提缴驻巴少数留守部队枪械,成立西康省防军司令部,自称司令,委杨明宗为西康省防军独立团团团长,邓海泉为营长,黄子冀为巴安知事”(见《新新新闻》1932年4月11日第5版)。按:戴晨曦一名,不同史料记名不同,有记名为“戴琅唏”、“戴琅瑜”者,文中以资料记载为准。
- ⑥此电的日期被《近代康区档案资料选编》的编者断为5月13日,笔者根据格桑泽仁的《康藏概况报告》中该电置放的顺序、当时电稿传送所需的时间及其所署日期“文”字,推断此电的日期应为4月12日。见四川省档案馆编《近代康区档案资料选编》,四川大学出版社1990年版,第457页。
- ⑦刘曼卿记述说:藏军闻讯康定兵变后,“亦一面遣使巴安,谋假道巴理,迳取炉城。不料竟遭拒绝,乃同时大举攻击巴安”(见刘曼卿著《康藏招征·康东近况》,第163页)。
- ⑧其后,对于巴塘等地“抗藏民兵之死伤及特别出力人员”,行政院发给“奖卹金一万元”(格桑泽仁《边人刍言》,第7页)。

### 参考文献:

- [1]宗心.班禅行辕扰乱甘孜详志[J].康导月刊,1940,2(8).
- [2]周开庆.民国川事纪要1911—1936[M].台北:四川文献研究社,1974.
- [3]四川省文史研究馆.四川军阀史料:第四辑[M].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1987.
- [4]致蒙藏委员会建议西康建省办法建议书[J].国民政府文官处询西康近况及组织省府意见阳电文[J].覆国府文官处阳电询西康近况及组织省府意见养电文[J].蒙藏委员会阎委员长促成立西康省政府庚电文[J].覆阎委员长赞同庚电促成立西康省府感电文[J].边政,1929,(2):1-6.
- [5]冯有志.西康史拾遗:下册[M].康定:政协甘孜州藏族自治州委员会文史资料委员会,1988.
- [6]中国藏学研究中心,等.元以来西藏地方与中央政府关系档案史料汇编[G].北京:中国藏学出版社,1994.
- [7]中国藏学研究中心,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九世班禅内地活动及返藏受阻档案选编[G].北京:中国藏学出版社,1992.
- [8]批西康旅京同乡请愿团呈恳力促实现西康省府并请委任班禅为主席一案文(附原呈)[J].边政,1931,(8).
- [9]中国第二历史档案馆,中国藏学研究中心.康藏纠纷档案选编[G].北京:中国藏学出版社,2000.
- [10]蒋中正总统档案事略稿本:卷10[G].高素兰编注.台北:“国史馆”编印,2004.
- [11]格桑泽仁.康藏概况报告[M].1932.
- [12]格桑泽仁.解决藏事之意见[J].新亚细亚,1931,2(5):35-38.
- [13]格桑泽仁.西康改省之计划[J].新亚细亚,1931,2(5):53-56.
- [14]勾结藏番为患边陲之格桑泽仁的出身[N].新新新闻,1932-03-24.
- [15]赵心思,秦和平.康区藏族社会历史调查资料辑要[G].成都:四川民族出版社,2004.
- [16]格桑泽仁代表入京之报告[J].四川月报,1932,1(4):109-110.
- [17]中央撤办格桑泽仁[N].新新新闻,1932-03-29(5).
- [18]格桑泽仁.边人刍言[M].台北:文海出版社,1974.
- [19]康藏问题不容忽视[G]//国闻周报社.国闻周报论评选辑.台北:文海出版社,1985.
- [20]西陲会议之重大责任[G]//国闻周报社.国闻周报论评选辑.台北:文海出版社,1985.
- [21]林孝庭.战争、权力与边疆政治:对1930年代青、康、藏战事之探讨[C]//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集刊:第45期.台北: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2004.
- [22]叛逆格桑泽仁假班禅令以作乱,班禅驻川办事处电告未与闻此事,请中央严予制裁[N].中国日报,1932-04-15(2).
- [23]班禅回藏与藏边风云[G]//国闻周报社.国闻周报论评选辑.台北:文海出版社,1985.

[责任编辑:凌兴珍]